

附件一

切結書

本人_____（姓名）申請榮民鑲牙補助費用，未向不同機關(構)重複申請補助，以上所述如有不實，自願繳回補助款，特立此切結書為證。

申請人：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此致

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○○榮譽國民之家（榮民服務處）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件二

同意書

一、本人_____（姓名）同意_____（醫院）檢

具本人於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進行鑲牙治療之收據正本與診斷書，代向國軍退
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○○榮譽國民之家（榮民服
務處）申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公費鑲牙
補助。

二、如有不符補助之情形，本人同意清償鑲牙費用，
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書。

立同意書人：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此致

_____醫院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